

陇县卫生健康局

陇县卫生健康局政务诚信承诺书

根据《陇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3年政务诚信公开承诺的通知》（陇信用办函〔2023〕7号）工作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政务诚信建设，创建良好的信用环境，全面推进依法行政、政务公开、守信践诺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充分发挥政府部门诚信表率示范作用，陇县卫生健康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坚持依法行政，改进工作作风。

完善卫生健康监督监管事项目录清单，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、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“三项制度”，不断提升行政执法质量。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，持续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认真落实上级关于改进工作作风的各项规定，遵守工作纪律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二、坚持守信践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深入开展医务工作人员诚信、守法和道德教育，认真履行依法作出的承诺和约定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充分发挥行业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的表率作用。

三、坚持政务公开，推行阳光政务。

认真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依法、及时、准确公开政务信息。坚持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

外”原则，实行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。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通过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途径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

四、坚持标准要求，加强信用建设。

强化信用制度建设和实施，推进信用信息互联互通，推进“双公示”、行政管理5类信息等信用信息的公示，实施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的机制，全面建立信用承诺制度，营造守信互信的良好信用环境。

五、坚持从严从实，建设清廉机关。

持续加强廉政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，增强“不想腐”的思想自觉。加强对财务管理、公车使用、公务接待的管理规范，严管慢作为、不作为、乱作为行为。加强制度建设，深化对行业性、系统性廉政风险的标本兼治。加强党务政务公开，切实扎密制度的笼子，努力建设政治清明、廉洁高效、担当务实、善作善成的清廉机关。



承诺单位：陇县卫生健康局

业务咨询及监督电话：0917-4609125

邮箱：lxwjfjgg@163.com

2023年9月5日